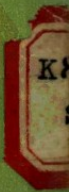


傳記文學叢刊

宋選銓外交回憶錄

宋選銓著



宋選銓外交回憶錄

宋選銓著

蘇平知

三十四之刊叢學文記傳

宋選銓外交回憶錄 目錄

宋選銓 著

引言：我的家世，我的幼年和求學時期·····	一
馬德里外交回憶錄·····	一一
日內瓦外交回憶錄·····	二四
臺北外交回憶錄·····	六三
紐約外交回憶錄·····	七八
吉達外交回憶錄·····	九〇
附錄一 作者爲「吉達外交回憶錄」致傳記文學社長劉紹唐先生函·····	一九七
附錄二 馬繼援先生致劉紹唐先生函·····	一九九
附錄三 作者答馬繼援先生函·····	二〇〇

引言

我的家世，我的幼年和求學時期

我的祖先，據我的父親告我，在高祖父以前，都是姓蘇。他們從南京遷來貴州省水城縣鷄場鄉居住。在水城住了多少年，已不可考。高祖父是一個豪俠尚義的人。他見到水城安家土司欺壓宋家土司，佔了宋家的許多土地，便去幫助宋家，把安家打敗，將宋家的土地收回。宋家因此很感激他。宋家只有一個獨生女，沒有兒子。宋家便招他入贅。當時曾言明，他入贅後，本人改姓宋，第二代也姓宋，但第三代還宗，仍姓蘇。不幸，第三代的時候，正值太平天國時期，中國大亂。我們貴州也不例外。改姓後的第二代有四兄弟，我的曾祖父春章公行二。他由水城遷來郎岱縣二塘鄉橋樑堡村居住，娶同村趙氏女爲妻。他爲人公正廉明，智勇兼備。爲保衛本鄉計，他曾帶領鄉兵與入侵的太平天國軍作戰，大小百餘戰，每戰必勝，與保衛貴陽的鐵腳板趙德昌將軍齊名。趙亦郎岱縣人。最後因戰鬪中，他的得力助手宋潤發陣亡，春章公十分傷悼，遂即中止其軍事生活。旋奉派爲二塘鄉鄉長（當時稱團長）。春章公嫉惡如仇，除爲本鄉之人主持公道，伸張正義外，並嚴禁賭博及吸食鴉片。本鄉之內，無一人敢犯此項禁令者。因他對違犯禁令者除將其賭具及煙具毀滅外，並予以重懲。春章公生子四人。家祖父守義公行二。守義公這一代本應還宗，但因戰亂頻仍，當時又無今日之戶籍登記，故未恢復姓蘇。守義公是一個正直的商人。他眞的做到「貨真價實，童叟無欺」，所以大受鄉人愛護，因而生意興隆，家中豐裕。他生子六人，先嚴行二。先嚴名榮恩，號錫九，是清末秀才。他是郎岱縣有名的三大秀才之一。他的書法甚佳，爲本縣第一名。他曾任郎岱縣立女子小學校長

、縣立簡易師範學校校長，及縣立六枝小學、巖脚小學等校校長。後來郎岱縣設立縣議會，他又當選縣議員。他精於中國醫術，爲人治病，不取醫療費。家中備一藥櫃，富人來請看病，只收藥費。如係爲窮人治病，並贈送醫藥。他以行醫爲對地方做善事，非爲牟利，與其他醫師之目的不同。他又精通堪輿及陰陽之術。能知人家之家運，並推算我國之國運。他曾預言共匪禍國劫運之來臨，及共匪消滅之年爲狗年。他不准二塘鄉鄉長欺壓苗民。有苗民被鄉長苛索銀錢者，他聽說後，命該鄉長將苛索之錢退還苗民。該鄉長爲家族中之後輩，對他的話，自然不敢不從。先慈名夏藕卿。她的父親是一個鄉長，她的叔父是清季貴州兩個狀元之一，即夏狀元同龢。她年十七來歸先君，生女五人，子二人，我是長子。先嚴這一代和我這一代都因從前大陸上沒有戶籍，不辦出生登記，要想歸宗，改姓，無從辦理。假如自己突然改姓，諸多不便。因此，因循至今。我來臺灣，有了孫子，仍然姓宋，還未歸宗。我家就這樣錯姓下去嗎？或是設法改正呢？我曾去內政部，向戶政司司長請教，可否准許我孫子的兒子一生下來，便歸宗姓蘇？他和他的主管科長商談後，對我說：「依照現在戶籍法，無法辦理。雖然，我們相信你說的是真話，但無可靠的原始證明文件，我們不能憑你一人的話辦理。」我說：「現在的戶籍法無法辦理。將來回到大陸後，也許戶籍法有改變。」他說：「那時如有改變，再說。」我說：「也只有這樣等着再看罷了！」

我生於民國前十年（即耶穌紀元一九〇一年）九月廿二日貴州省郎岱縣二塘鄉橋樑堡村。是年先父適舉秀才，故先祖父爲我取名爲「雙喜」，因舉秀才爲一喜，弄璋又爲一喜。但先父爲我改名曰「泮林」，因舉秀才被稱爲「遊於泮林」。後來我的學名爲「選銓」，因據我家家譜「洪文登仕春守榮，選國興家繼有宗。容直樂施尊德美，富貴奇福萬代豐。」，先父爲「榮」字輩，我爲「選」字輩。普通兒童，生下一歲後，便開始學說話，二歲可說普通話。我到四歲後才開始學說話。故當我二、三歲時，家人以爲我是一個啞吧。我五歲時猶羞見生人。當時先嚴的一個友人由郎岱縣城來，他要見我，但我不肯出見。六叔父把我拉到客廳去見他，我把雙手蒙着臉，使他看不見我的臉，引起全家人大笑。我回到中堂，大伯媽譏笑我，說我是「褲子包的，見不得人。」我以爲恥。後來我才不怕見

生人。

我們橋樑堡村中有一私塾，請了一位姓勾的先生來教書。我會說話以後，就被送入這個私塾去讀書。當時我年僅五歲，這位勾先生，不問你年齡大小，都給你平等待遇，就是每個學生都要在學塾內坐一整天。交給你去背誦的書，如你背誦不出來，劈頭就打你一板。這塊木板約二尺長二寸寬二分厚。十七、八歲的大學生都受不了這塊木板的一打，何況我這個五歲的小學生呢？要我整天坐在教室內，我已受不了。又要我背書。所以我總是背誦不出他給我讀的書。我不記得我被他打過幾次，我只記得有一天，我去背誦的時候，忽然昏倒。醒來時我已在家中。問起來才知道是勾先生和同學把我抬回。我母親固然是大吃一惊。勾先生也吃驚不小。我在家中休養幾天以後，再去上學。從此以後，勾先生不再打我了。

次年，我村私塾另請一位唐子久先生來教書。這位唐先生的教法很好。他每天指定我讀相當份量的書，只要我能背誦他指定的書，他便放了我的學，准我離開教室去玩，或回家。他這種教法，正合我心意。我不需要很多時間，便把他指定的書背誦很熟。我向他背誦了書，即回家去。母親見我老早就回家，以為我是逃學。她很驚異的問我，何故這樣早回家？經我稟明實情，是背誦了老師指定的功課，放學回家，她才歡喜。從這位唐老師來村教書以後，我不再視學塾為畏途，反以去學塾為快樂。我和老師與同學之間都有了一種彼此相愛的感情。這是前一年所沒有的。這年我是六歲。

第二年我七歲的時候，我不再進本村私塾，却隨父親去郎岱縣城內，入縣立小學二年級；因為父親那時是縣城內縣立小學的國文和習字教員，而我又曾經進過私塾的原故。我記得這一年我對學校所教的功課，只有算術一門比較吃力，因我在私塾不曾學過算術，而縣城小學一年級已開始教算術。我不曾學過小學一年級的算術，驟然去學二年級的算術，自然是感到困難。幸在晚間溫習功課的時候，隨時得父親指點，慢慢的趕上。因此我進入郎岱縣城的第一年，即在縣立小學二年級的平均成績，僅列優等，尚未達最優等（即八十分以上）。下一年我進小學三年級的

時候，因為算術一科，我已趕上了同學，其他國文、習字、音樂，及體操等科，我的成績也很優異，結果，我的總平均分數竟為本班最優等第一名。這年我的父親奉派為縣立女子小學校長。我隨後進入縣城小學四年級及五年級的時候，我的成績仍保持班上第一名。父親又被派為縣立簡易師範學校的校長。我的學業成績雖好，但我的性情剛直，見不得同學的下流行爲，又不能忍受同學的下流話，遂和同班一個姓謝名德鑑的同學打架，其他同學，不惟不向雙方勸解，有人反而從中挑撥，使雙方惡感增加，不斷打架。這位謝德鑑同學不及我強壯。他打不倒我，便拿出一把小刀，殺了我一刀。幸好是多天，只殺穿了我的棉衣，未曾傷人。父親知道這件事後，詢問我這事的起因及演變等情。我將實情稟告後，他了解城市兒童不及鄉村兒童樸直天真，我的性情過於剛直難和他們相處，爲使我得到一個較好的環境，可以安心讀書起見，他不得不辭了他所任縣立女子小學校長和縣立簡易師範學校校長之職，接受縣立六枝小學校長之職，離開郎岱縣城，把我帶到六枝鄉去進該鄉的小學五年級。我在六枝小學的成績仍然是本班第一名。我的個性剛直如故。但因鄉間兒童比較純樸，我和同學打架的事很少發生。也許是因我個性剛強的關係，父親常教訓我：「做人要立志做聖人，不必做英雄。做聖人不成，還可做賢人。如想做英雄的話，恐怕英雄做不成，成了壞人。聖人是要以自己的道德服人。英雄是要以自己的功業勝人。講道德便不准用手段或武力。做事業有時不能不用手段和武力。所以做聖賢不會做壞事，做英雄有時候難免不做壞事了。我希望你，將來做聖賢，不必做英雄。」父親這段話，深深印入我的腦海，使我永久不能忘。父親當小學校長，同時兼五年級學生的國文教員。評閱學生的作文包括在內。我的作文通常得七十分到七十五分。但有一次，他出一個題「愛物說」，我從親親說到仁民，從仁民說到愛物。最後結論爲「不惟自己之物應當愛惜，他人之物亦當愛惜。不惟他人之物應當愛惜，公共之物尤當愛惜。」父親對這篇文章給我八十分。這也使我永遠不忘。

六枝小學的第一學期是春季開始，學年是冬季結束。貴陽的中學和省立師範學校是秋季招生，第一學期開始。次年夏季學年結束。當我於民國四年進入六枝小學六年級的時候，假如要等待那年底畢業後升入中學，則次年上

半年將無學校可讀書。假如不待畢業，參加是年中學或師範學校的入學考試，只有用小學畢業同等學力去應考。爲免除荒廢次年半年時光起見，父親准許我是年夏天赴貴陽參加升學考試。我的六叔父正在貴陽省立師範學校讀書。

據他說，貴陽有三個中等學校，即模範中學、南明中學、師範學校。三校之中，以師範學校辦理最好。其校長尹篤生先生對學生和教職員均很嚴厲。他一心辦理學校，省政府曾發表他當盤縣縣長，他竟不去做官。師範學校係全部公費。學生的住宿、書籍、制服及伙食都由學校供給投考的人很多，比較難考一點。因師範學校辦理較好，家父和我都認爲我應投考該校。又因師範學校的畢業生要去小學教書，所以考生的年齡學校規定爲十五歲以上者始可應考。我當時年僅十二歲，因大陸上並無戶籍，可証報年齡，所以我才得應考。共取學生六十名，我被錄取在第五十九名。

我遵照學校規定，繳納大洋拾元的保證金後，便進入了貴陽師範學校。這筆保證金是保證學生遵守校規。假如一個學生不守校規被學校革除，這筆保證金要被扣留。假如一個學生遵守校規直到畢業，那麼他畢業的時候，這筆保證金仍由學校發還他。我進入師範學校後，發現自己年齡在本班中爲最小，身高居本班中倒數第二名。對學校所授各種功課都覺很容易，不覺起了懶惰的心理。第一和第二學年的成績都在七十分以上。到了第三學年，我才想到再過二年我便要畢業，出去教書了。以我這樣幼小的年齡，矮小的身材，那裏像一個教書先生呢？因爲當小學老師的人，在當時的貴州，都是年齡在二十歲以上，身材高大的人。以我的年齡和身體都不像一個當教師的人，那麼，我畢業後怎麼辦呢？經仔細考慮以後，認爲我唯一的辦法是在師範學校畢業以後，升入高等師範學校，再讀四年，那時我的年齡已有二十多歲，身材也比較高大一些，再來教書，才像個樣子。因此，我決定在師範學校畢業以後，絕對不去教小學，一定要升入高等師範畢業以後才去教中學。這個主意打定後，又想到要升學便要參加競爭激烈的高師入學考試。當時國立北京高師、南京高師、武昌高師、成都高師、瀋陽高師和廣州高師都請貴州省政府代爲招考新生。省政府代考的新生經錄取後由省府發給旅費，送至各地高師參加復試。要復試錄取後才能進入各個高等師範學校。貴州省政府代辦的高師初試，報考的人已很多。因不僅貴陽師範學校的畢業生可以參加，模範中學、南明

中學和外縣的中學畢業生，如安順中學、遵義中學等的畢業生也可參加。換言之，是貴州全省的中等學校畢業生的大競爭，錄取已屬不易。但在貴陽初試考取後，還要到北京、南京、武昌等地復試，與全國的中等學校畢業生競爭。這個競爭的考試，非準備週到，學力甚高，不易被取。我要怎樣才能達到我升學的目的呢？唯有用功準備。這個思想想通以後，我便立時努力用功讀起書來。又因升學考試，重在國文、英文、數學三科，我便對這三科特別着重。經了一年的用功以後，我在本班之成績已由優等進步到最優等。次年仍繼續下苦功。但貴陽氣候潮濕，我因讀書的時間加長，運動的時間減少，便患了腳氣病。初時僅覺步行時膝間酸痛，膝蓋略腫，不能多走。漸漸的一天比一天走得更短。最後到了不能站立，一步也走不動，簡直癱瘓了。雖然我不斷請醫診治，但毫無效果。我將這種情形稟明父親後，父親派人來貴陽接我回家治療，同時向學校請病假，俟病好後返校。回家後得父親的好友，名醫蕭少賓先生醫治，漸能站立，稍後可扶杖走路，最後終可放開手杖，能獨自步行，已歷時三月矣。我即趕回貴陽師範學校，準備參加學期考試。患腳氣病的人，腳雖不能行，但並無痛苦，耳目口鼻均好，可照常自修。我在病中，除自修了學校的功課外，還看了一些父親的藏書，並背誦一些古文。如學校准我參加考試，我一定可考及格。但當我進教室去參加學期考試的時候，校長尹篤生先生親來阻止我。他說：「依照教育部章程，凡學生請假連一學期授課時間三分之一以上者，不得參加學期考試。你的病假已超過准考的限度。因此，不准你參加考試。」我告訴尹校長，說：「我的病是腳氣病，並不妨礙我讀書。我已將學校的功課自修好了。請校長准許我考，我一定可考及格。如不及格，自願留級，別無怨言。」尹校長說：「教育部的章程，每一個學生都要遵守，你不能例外。」我無法駁倒尹校長，只好忍受留級的痛苦。但我寫信告訴父親，請他准我轉學至模範中學，我可進入該校三年級，只須再讀一年，即可畢業。如仍進師範學校，因該校要入學五年才能畢業，必要再讀二年才能畢業。父親回信說，「教育部的規定，凡是學生，都要遵守。即使我為校長，亦必將汝留級。轉學一事，不必多說。」我看了父親的信，十分感動。他這樣愛我，還是要我遵守國法，他不能枉法徇情。那麼，我只有遵照法令，留級便留級罷了。因此，我進貴陽師

範學校，讀了六年才得畢業。多讀一年，我升學的準備更爲週到。貴陽師範學校爲貴州中等學校中辦理最好的一個學校。我的國文老師王仁閣先生教我寫文章必須有精彩。英文老師曾庭槐先生教我寫英文，必須文法謹嚴。我在我的畢業班中，英文和國文的成績都是第一名。數學成績雖不是第一名，但分數是在八十分以上。因此同班的同學和我自己都認爲我一定能升入高師。

在我畢業師範學校的那一年，我同班的同學張敷榮君也是一個品學兼優的人。他不幸害了重的胃病也請假回家休養，耽誤了一學期三分之一以上的功課。他趕回學校要求參加學期考試，其初尹校長也不答允。後來他於夜間至校長室，跪在地上，哀求校長，說他家貧親老，不堪留級一年的負擔，再三哭訴不肯起來。尹校長同情他的處境，竟不堅執教育部的規定，准他參加學期考試。這種暗中談話的情形，我不知道。次晨，我見張君來教室參加學期考試，使我十分驚異。雖然尹校長是一個十分威嚴，學生沒有不怕他的人，但我毫無畏懼，立刻去質問他，說：「校長，你會說過，教育部的章程，個個學生都要遵守。張敷榮和我都是請病假超過一學期授課時間三分之一以上的人，依照部章，都不准許參加學期考試。你曾照章辦理，不准我參加學期考試；但現在，你爲什麼不依照部章，竟准他參加考試？」尹校長答不出話來。躊躇了一會，他才說：「你們既然不贊成他參加期考，我也不要他考了。」他說了這話，即去教室叫張敷榮出去，不要參加考試。張只好流涕而出。這件事發生以後，同學議論紛紛。有人和張敷榮的友情較好，便批評我既然知道留級的痛苦，便不應再拖張敷榮留級。但多數同學還是認爲法律之前人人平等，我向尹校長質詢是合法、合理、合情的。後來我才了解，我國教育部這種規定太硬性了一點。歐美各國的學校，大都着重在考試，只要你能考試及格，上課時間的多少，不大計較。有些學校，如學生成績優異，甚至可越級升學。這比較合理。

在我未畢業師範學校以前數月，貴陽忽發生時疫。尹校長竟染上時疫死了。他廉潔正直，以學校爲家。白晝他巡視教室、廚房，甚至廁所，並與學生共餐。夜間多住宿學校，很少回家。學生有家貧不能繼續學者，他暗中贈

子學費，使這個學生能完成學業。所以全校學生均敬而畏之。他死了後，家貧子幼，無以為生。全體同學共約三百人均自動將他們的入學保證金大洋十元全數捐送他的家屬。每年清明，學生們還去為他上墳掃墓。在近代教育界中，很少有像他這樣好的校長。本校同學都稱他是聖人。我父親希望我效法他，我和我的同學們都能做他的學生為榮。雖然我們畢業的時候，學校已有了新校長，但有些同學還主張在我們的畢業文憑上，不用新校長的名，仍要用尹篤生校長的名義和官印。

我畢業那年北京高師、瀋陽高師、成都高師和廣州高師都沒請貴州省政府考送學生，只有南京高師和武昌高師仍請省府代考。省府對南京高師只保送學生二名，武昌高師保送四名。我被取在保送武昌高師四名學生中的第二名。我們被保送去武昌高師的四名貴州學生到了武昌高師去復試，全被錄取。我因英文聽寫考得不好，被取入國文系。入校不久以後，我以為英文比中文用途更廣，申請改入英文系，也經學校核准。武昌高師國文系和英文系的教師都很好。黃季剛先生和胡小石先生都是有名的國學教授。英文系的教授大都是美國人。我在貴陽師範學校的英文教師曾庭槐先生是一位留學日本的湖南人。他教英文文法和翻譯都教得很好。但他的英文讀音完全不對。因此，我轉入英文系後，初時我聽不懂教師和同學的英語，我說英語時引起他們的詫異和嘲笑。我費了很多工夫，慢慢的才改正我的英語發音。在英語系一年級教我英語會話和作文的是同一美國人，名謝德的女老師。她其初聽我的英語會話，認為我的英文程度最壞，但她閱我的英文作文又認為我的作文最好，列為本班第一，且於發作文時，在課堂上她把我的作文念給同學聽。同學對我的觀感才轉好。我認為英文作文和中文作文的用意、修辭及結構等是相通的。好的作品，無論是英文和中文，一定要有高超的命意，美麗的修辭，和巧妙的結構。一個青年如想把自己的文章寫好，一定要多讀古人的名著，先從模仿古人入手。模仿心愛的作家文體成熟以後，再進而創造自己的文體。我本着這個思想，一方面研讀學校內所教的英文書，同時仍不斷的在圖書館內閱讀許多中國文學書籍。黃季剛先生所教的中國詞選，和胡小石先生所教的詩學，我照舊選修。我在武昌高師英文系認真的讀了四年的書。雖然是學校內曾二次

發生了排斥校長的風潮，但我讀書的時間，完全不受影響。我在貴陽師範學校時代的尹校長，深受同學的愛戴，稱他爲「聖人」。不想我在武昌高師時代的第一個校長，同學說他不學無術，貪污腐敗，開大會把他驅走，說是一條「蠹牛」。教育部派來第二個校長，做了一年多，同學又批評他是一個政客，不懂學術的「東洋貨」（即留日學生），也開大會，向教育部請願，又把他趕走。教育部派來第三個校長，是石英先生。他在學術上有相當的名氣，是留學英國的畢業生。我畢業時是石先生當校長。學校裏的東洋派教職員和學生對他仍然不滿。我畢業不久，一些暴徒學生把他打傷，他忿怒辭職而去。我對武昌高師排斥校長的風潮，只消極的服從多數，從不積極參加，以免荒廢學業。

民國十年我畢業武昌高師後，教育部已訂有新學制，四年畢業的高師學生可入師範大學的研究院，再讀二年。研究院畢業後得稱學士。北京高師已改稱北京師範大學，設有研究院。武昌高師已改稱武昌大學，亦設有研究院。我未到過北京，同時，我覺得我的書還讀得不够，有赴北京進北京師大研究院的必要。所以，我畢業武昌高師時，雖然同班同學淦克超先生已任他本縣（江西永修縣）中學教務長，他函請我去當英文教員，我即辭謝。武昌高師的畢業生照例由學校發給每人一筆旅費，至江蘇浙江旅行參觀中等學校的教學。我領到這筆旅費後，和其他同學結伴去參觀旅行，不但見到南京、蘇州、上海、杭州一帶的美麗風景和文物，也了解江浙中等學校的教學方法大都是用啓發式，少用注入式。由杭州回到南京的時候，我不回武昌，逕乘津浦鐵路的火車赴北京，投考北京師範大學的研究院。我考入該研究院的英文科後，發現進入本班的二十五名同學，其大部份仍是北京師範大學高師部的畢業生。武昌高師的畢業生僅我一人，另有成都高師的畢業生四人和北京女子高師的畢業生四人而已。有一位同學李萬傑先生對我們說，他是北京高師英語系的第一名畢業生，教師對他的英文作文非常誇獎等語。他的態度驕傲，大有目空一切的氣慨。我不說話，任他去說。到第一學期期考完畢以後，作文的老師，一個美國人，將大家的作文考卷於他授課時發下，並說：「本班的作本以宋選銓的文章作得最好。他是一個最有希望的學生。」李萬傑同學，有點詫異

。他忙拿我的考卷去看。看了以後，才對我表示欽佩。我也拿他的作文考卷來看。我看了後，也覺他的文章不錯。不過老師給他的文章九〇分，給我的文章是九五分。他從此不再驕傲，我們二人成了好朋友。

英語系的學生，照規定，要加習另外一種外國語言爲第二外國語。我在武昌高師是選修法語爲第二外國語。曾學了法語二年。我在北京師大的英文研究科是選修德語爲第二外國語，只學了一年，準備以後有機會時再去學習，比較方便。我在研究院讀書的重點是多讀西洋文學名著和中國各代名家作品。我在武昌高師，讀過英國文學史，又讀過莎士比亞的兩個劇本，凱撒和罕蒙雷特。我以爲文學的最高境界，到莎士比亞爲止。但我在北京師範大學研究院，有世界文學史一門功課。我讀了該課後，即向師大圖書館借閱古希臘大作家荷馬所著 *Iliad* 及 *Odyssey*、義大利古詩人但丁所著 *The Divine Comedy*、西班牙小說家 *Cervantes* 所著 *Don Quixote*、德國詩人 *Goethe* 所著 *Faust* 等書的英文譯本。我看了這些名著後，始知天外有天，眼界大爲開展。同時，我又在圖書館內續閱中國文學書籍，除重讀昭明文選所載漢代的古賦外，又將全唐詩十二大函讀了八函，李白、杜甫、韓昌黎、孟東野、王維等名家的全集均已讀過，再閱宋代六十家詞選，元人雜劇一百種及明清兩代的小說如紅樓夢、水滸傳等書。對我國各代文學的大作家均有所認識。我最佩服的中國文學家是杜甫和李白。杜甫所說：「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作者皆殊列，名聲豈浪垂？」真是千古定論。中國和外國的大作家，我們把他們比較起來，各個都有他一定的地位。要讀得多，想得深的人才能知道。我在北京師範大學英文研究科讀了這二年的書，使我對古今中外的大文學家有一個概括的觀念，能比較的了解，心中感到無限快樂，自己認爲我畢業後去任何一個中學教英文教員，可當之而無愧了。

馬德里外交回憶錄

西班牙京城馬德里是我做外交官的第一個地方。在我記述我去馬德里以前，我要先把我爲什麼要去參加外交官考試，和我如何考取外交官的情形略述一下。

畢業三個師範學校 改行任軍部英文秘書

我是畢業了三個師範學校的人。先是貴州省立貴陽師範學校，繼升入國立武昌高等師範學校，後又升入國立北京師範大學英文研究科畢業，於民國十六年取得文學士學位。因我連續受了三個師範學校的訓練和培植，所以我在北京師大取得文學士後，一心只想找一個好地方、好學校去教書。當時聽說湖北武昌和漢口對中學教師的待遇最好，我曾在武昌進了四年的學校，所以我回到武昌去找學校教書。但我到了武昌的時候，該地爲親共產黨的人所盤據。我會見一些老朋友，請他們替我介紹學校去教書。他們不但不介紹，有些人反以惡言相加，說：「你來教書嗎？教書便是不革命，不革命便是反革命。你是反革命份子，休想在此活動！」教書成了反革命！我知道武漢的情形，已不正常，不宜居留。當時寧漢分裂。南京當局已對武漢實行經濟封鎖。食鹽奇缺，物價高昂，人民不能安居。但南京與漢口的交通尚未斷絕。我即離開武漢，乘輪東下，至南京找教書工作。

我到南京後，仍請友人介紹至中學教英文。但友人頗爲詫異。他們對我說：「南京是東南大學的勢力範圍。你在北京師範大學畢業，怎來南京教書？」我聽了這話也深爲驚異。因我腦海中從未有教書亦有勢力範圍之說。我一

向認為一個人只要他的書讀得好，處處都可教書，不會受人排斥。不想現在發生困難了。我問我自己：「怎樣辦呢？」我已花費了許多旅費才來到此地。如不能教書，我只有另找別的工作。南京現已成國民政府的首都，許多機關可能需要英文人才。我不妨在報上看一看，有沒有適當工作的廣告。很巧，第二天，報上便有中央軍事政治學校政治部招考編譯的廣告。我立刻去報名，隨即參加考試。規定要考二天。我考了一天，自覺考得不壞。第二天再去考試，但見政治部門前貼一布告，說：「茲因政治部改組，不再招考編譯。曾參加考試者勿庸繼續考試」等語。我只好廢然而返。不知何以為計。偶於友人處遇貴州同鄉何朝宗君，渠聞我說教書不成，及投考中斷等事，慨然對我說，他知道我在北京是一個用功的學生，他願保舉我在何應欽將軍處做事。當時何應欽將軍是國民革命軍第一路軍總指揮。何朝宗先生正擔任總指揮部副官長。我不知他要保我做什麼事。我只要有事做就行。所以向他表示感謝後即辭出。數日後，我收到一個任命令，任我為第一路軍總指揮部上尉英文秘書，實出我意想之外。我到任後，始知月薪為大洋（即銀圓硬幣）七十五元。總指揮部內並無英文公文，僅閱讀英文報紙，向何將軍報告中文報上所無，而英文報特有之新聞和社論而已。我每月以十元寄回家中，奉養父母。以二十元寄北京師大同學蒲鴻基君作學費。因蒲君入師大二年後，其家在貴陽所開商店忽然倒閉。如我不予資助，他將失學了。我並將此種情形，報告我的父母。父親回信說，這是好事，他十分贊成。我留四十五元自用，已够開支，當時伙食費每人每月不過七、八元。

我當這個英文秘書的時間只有六個月。民國十六年秋天，我入國民革命軍第一路軍總指揮部時，北伐的蔣總司令為情勢所迫，方纔下野。江南地方由三個總指揮，即何應欽將軍、李宗仁將軍，和白崇禧將軍三人共同主持軍民大政。何總指揮並兼任浙江省政府主席。他擬將第一路軍調至上海杭州一帶駐戍。但該軍尚未移動，孫傳芳軍忽然偷渡長江，已至龍潭。何將軍聯合李宗仁將軍與白崇禧將軍分別調動所部軍隊，將孫傳芳軍包圍。何將軍親赴前線督戰，衛士多人受傷，戰況異常激烈，孫軍終於投降。南京始轉危為安。此戰如多打十五分鐘，則革命軍之鎗彈亦將打盡。此戰如不幸而敗，則東南河山仍歸軍閥割據。國民革命是否能成功？不無疑問。大戰之夜，炮聲隆隆，南

京城內，亦可聽到。但我在總指揮部內酣睡未醒，全不知道。次日，何副官長對我說：「你好好的睡覺！昨夜南京城幾乎失了。大家都起來收拾行李，只有你一人酣睡未起。」我環視同事的行李，果然都已收拾好了。

龍潭戰役後，何總指揮赴杭州，履浙江省主席新任。總指揮部秘書長王漱芳、秘書劉健羣和我隨同前往杭州。我們受到浙江省政府委員蔣夢麟等之盛宴歡迎。真是「小星跟着月亮走，沾光不少！」我是初從大學畢業的人，驟得名人政要的宴會，不免受寵若驚。當時我深深領會到國內政權實際掌握在軍人手裏。所謂黨、政、軍三者，惟大的軍人乃能三位一體，因大的軍人都是國民黨中央委員、國民政府委員兼省府主席，同時又是軍隊總指揮。文人在政府中只居附屬地位。

何總指揮就任浙江省主席後，致電下野後赴日本之蔣介石先生，仍稱他為蔣總司令。蔣先生在日本想和宋美齡女士結婚，但缺乏結婚經費，何主席下令浙江省政府滙十萬元至日本，交蔣先生使用。總司令下野，貧到不能娶妻，其廉潔耿介，使我吃驚。

軍事機關變動大 投考郵局任郵務員

民國十六年年底，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在上海召開擴大會議，決議請蔣介石先生復任革命軍總司令之職。次年年初，蔣總司令復職後，將國民革命軍改組，第一路軍總指揮部取消，何總指揮調任總司令部參謀長，所有總指揮部人員以原階級調總司令部工作。總指揮部秘書室人員，除劉健羣一人仍任何將軍之侍從秘書外，秘書長王漱芳及我依照命令應至總司令部報到，請分配工作。但我們二人均不願至總司令部工作。王漱芳要求仍跟隨何將軍，何允之。我因軍事機關變化太快。何將軍雖係公忠體國的人，但我若依靠他，隨他升沉，殊非自立長久之道。我不如在文職機關，另找一固定工作。當時工作固定，而待遇較高的機關首推海關，次為郵局，再次為銀行。海關與郵局因清末由西人管理，故待遇較高。國民政府成立之初，即開始以我國人替換外國人。郵政總局局長原為一法人鐵士蘭君

擔任，已改派劉書藩先生代替。劉局長以郵局業務發展，正招考郵務員。余經考取，遂轉入郵局工作。當時我國郵局職員之等級爲郵務長、郵務員、郵務佐、郵務生及檢信生。信差乃工人，並非職員。郵務員之待遇由月薪八十三元起，可增至七、八百元。郵務長的薪水可高達一千餘元。較政府特任官最高薪俸八百元更高。

我入郵政總局工作三月後，深覺工作簡單，且有機械性。有一天，我和一位資深的郵務員校對一件公文。我發現原稿上有一別字，核稿人未予改正，余即提筆，擬予改正。但共同校對的那位同事阻止我，不許我改正。我說：「我們既然知道這個字是錯的，爲何不可改正？」他說：「錯是他們的錯，由他們負責。我們無權改正他們的錯誤，我們只校對抄件是否與原稿相符，即算盡了責任。」因這個同事年資比我深，所以我雖然不贊成他的意見，也只好照他的話辦理，就讓這個字錯下去。我想，受文的人，見到這件公文，假如他批評郵政總局低能，辦事效率不好，連我也被罵了。因此我對郵政總局這個機關感到厭惡。郵政總局的同事，因待遇好，大家下班後，時常互相請吃花酒。就是大家宴會的時候，不但主人要叫一歌女，站在他背後，唱歌助興；連被請的客人，也同樣要叫一歌女來唱歌。我不願叫歌女，反爲大家所笑。要叫歌女呢，又非我所心願。因當時我還是書生的觀念，認爲歌女就是妓女，和妓女來往是不道德的。我一方面感覺這個生活與我的興趣不合，他方面又感覺郵局的工作令人厭惡。我想人生要做點有意義和有價值的事。郵局雖然是一個金飯碗，但這樣的腐化生活，不值得留戀。我想，我還是去教書比較有意義，更爲有價值。主意打定後，便向郵政總局劉局長遞上一辭呈，說我想回貴州去教書，請准予辭去郵政總局郵務員之職。總局局長劉書藩先生見到我的辭呈，十分詫異。他召我去，當面對我說：「郵局這個機關，不易進來。進來的人便是得了一個金飯碗。別人求之不得。你年輕有爲，既然來了，又要出去，實在可惜。假如你想回貴州，我可派你去貴州郵務管理局工作，可仍然保持你的郵局地位。」我對他說：「謝謝局長的好意，但請不必如此。」旋即辭出。